

证券代码：871170

证券简称：东源物流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4月8日，邮件。
- 2、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4月25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主持人：冯维文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共3人，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冯维文代表公司监事会作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京永审字（2018）第 146126 号”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和全体员工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规范自我日常工作，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完毕，内容客观、公正，公司拟同意报出。根据公司 2017 年财务报表，编制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成立以来的实际经营业绩和公司 2018 年度发展战略和计划，在充分考虑现实各项基础、经营能力、未来的发展计划及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拟定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相关内容已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公示，公告编号为 2018-010、2018-011。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 2017 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 2017 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 2017 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该报告所记载的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继续聘请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4月25日